

常州市科教城安全生产委员会文件

常科教城安委发〔2019〕3号

常州市科教城安全生产委员会 关于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的紧急通知

科教城各院校，机关各处室、直属单位，各入驻单位：

近期全国各地安全生产事故多发高发，特别是3月21日14时48分许位于盐城市响水县生态化工园区的江苏天嘉宜化工有限公司发生爆炸，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引发社会广泛关注，损失惨重、影响恶劣、教训深刻。为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切实加强科教城园区安全生产工作，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根据《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危化品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的紧急通知》（苏办发电〔2019〕29号）文件要求，以及市、区相关要求，科教城安委会决定立即在园区范围内开展安全生大检

查。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等中央领导同志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国家、省、市、区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国务院江苏响水天嘉宜公司“3·21”特别重大爆炸事故调查组第一次全体会议精神和3月23日江苏省委常委会议精神，以全力避免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最大限度维护园区广大师生员工生命财产安全为目标，扎实开展安全隐患全面排查和治理，督促园区生产经营企事业单位（以下简称“入驻单位”）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坚持企业自查自纠与管委会督查检查相结合，通过全面排查、重点整治，彻底治理重大事故隐患，确保达到不放过任何一个漏洞、不忽略任何一个盲点、不留任何一个隐患，坚决防范遏制较大以上事故及有较大社会影响的事故发生，为园区营造安全稳定的生产环境。

二、工作重点

本次大检查，由科教城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和管委会有关部门具体组织实施，检查范围覆盖园区所有行业领域、所有入驻单位和场所。通过履行属地和部门监管责任，加大监管力度，集中排查整治安全隐患，落实安全管理要求，重点督促入驻单位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防范安全风险特别是夏季高温天气生产安全风险。

(一) 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的企业、实验室、研发中心。对照《江苏省化工（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检查重点指导目录》和《化工和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严格开展自查自纠。重点内容为排查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制度、操作规程、变更风险管控是否健全落实；试验装置、高危生产活动和危险化学品仓库管廊等重大危险源、作业过程安全风险是否安全可控；自动控制系统是否依规按章设计、运行、维护；作业现场管理、安全警示标识标牌是否科学有效；动火作业、受限空间作业、检维修作业、承包商管理等重点作业环节是否落实提级管理、提级审批、第三方监护等规范要求；企业（实验室）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是否持证上岗。

(二) 建筑施工。扎实开展建筑施工安全专项治理行动，落实夏季施工防暑降温和停工措施，依法打击违法分包、转包以及无资质非法从事建筑施工行为。加强非受监建设项目特别是零星建设、维修、装修工程的安全监管，避免发生高处坠落等事故。

(三) 交通运输。对乱停乱放车辆、不遵守交通规则等行为开展综合治理，加强交通安全的宣传教育，全面排查园区交通系统，遏制交通事故多发的态势。

(四) 工矿商贸。重点检查规上工贸企业，复查抽查以往专项督查发现问题隐患的企业。包括有限空间作业危险有

害因素和安全防范措施、安全操作规程、检测仪器和劳动防护用品正确使用、紧急情况应急处置措施；粉尘涉爆企业清扫清理制度和防水防潮措施落实。

（五）消防安全。重点检查高层建筑、食堂、宿舍、商店等人员密集场所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情况。扎实开展电气火灾、高层楼宇、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综合治理，推动消防安全防范各项措施落实到位。严查人员密集场所疏散通道、安全出口，严防各类火灾事故。

（六）特种设备。一是加强涉及危化品的特种设备安全检查，督促使用单位依法落实定期检验制度，强化职工岗位培训和安全教育，确保作业人员培训合格后上岗。二是突出电梯使用的现场检查，督促电梯维保单位切实做好电梯维护保养工作，加强对电梯运行的日常巡查，确保电梯处于安全运行状态。三是加强对气瓶充装、使用、保存情况检查，推进气瓶信息化工作。四是加强起重机械等特种设备的监督检查，完善防雷设施，防止安全装置失效引起事故。

（七）其他方面。重点检查园区餐饮单位食品卫生、燃气使用安全情况，外来承包商（服务商、供应商）安全管理情况等。

三、时间安排及检查方式

时间安排：即日起至6月底。

（一）入驻单位自查、自改

各入驻单位要强化主体责任意识，立即成立由生产、技术、设备、安全管理专业人员组成的检查小组，单位主要负责人担任组长，对照检查重点内容，按照《危险化学品单位安全生产大检查自查表》（附件 2）和《工贸行业安全生产大检查自查表》（附件 3）开展自查自纠工作，自查必须细致、彻底，不得应付、走过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务必于 4 月 1 日前收齐所属范围内入驻单位的大检查自查表，并报送安委会办公室（科教会堂 A 座 1418 室）。

（二）管委会督查检查

各有关部门和安委会成员单位牵头，在督促园区入驻单位自查的基础上组织力量督查检查，危化品单位按照《科教城园区危化单位安全生产重点隐患排查表》（附件 4），逐家逐项开展指导检查工作，工贸行业督查认真填写检查记录（附件 5），督促企业切实落实隐患排查治理主体责任。要按照实际情况详细填写检查记录，督促入驻单位对检查出的问题及时整改到位。武进区应急管理局将按照大检查工作进度，重点围绕企业开展自查工作、员工安全警示教育和隐患排查整改等方面开展督查抽查。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周密组织。科教城安委会成立以陆金林任组长的安全生产大检查领导小组，加强对大检查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安委会办公室负责综合协调、检查指导、巡查

督查和信息汇总上报工作，确保检查工作扎实开展。安委会各成员单位要建立相应的领导机构，迅速细化工作方案，立即动员部署，明确目标任务，落实责任，做到有序部署、层层落实。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安全生产职责，亲自部署安排，靠前指挥，分管负责人要集中力量，亲力亲为，形成齐抓共管合力，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确保大检查行动取得实效。各入驻单位要切实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完善事故隐患自查、自改、自报的管理机制，彻查安全生产隐患并抓好整改落实。

（二）加强监管，严格检查。各单位、各部门要以查隐患、抓整改为着力点，以防事故、保安全为落脚点，抓督查、抓整改、抓落实，将大检查行动扎实推进。安委会办公室将组织力量深入一线，抽查入驻单位安全生产状况，分析制约安全生产问题的症结，督促整改各类事故隐患，提高安全检查实效。园区入驻单位要坚持边查边改、以查促改；对不具备整改条件的隐患问题，要落实防范措施，并在本单位内部公布，接受职工监督，同时将具体情况报至科教城安委会办公室。区应急管理局将加大事前处罚力度，突出事前执法，对发现的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发现一起、整治一起、处罚一起。对检查中发现存在重大风险隐患、风险管控措施不完善、不到位的企业，一律停产整顿；自查自纠走过场，不彻底的企业一律上限处罚；安全防护距离不足，不符合安全

生产条件的企业一律关闭取缔。

(三) 强化督导，严肃追责。各单位、各部门要加大工作力度，大检查的每一项工作都要有人去管、去盯、去促、去干，确保见到实效。对自查自改不认真、隐患整治不彻底、主体责任不落实、组织不得力的，将严肃追究相关负责人的责任。因责任和措施落实不到位导致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的，将提请上级依法严肃追究相关单位、部门和人员的责任。

联系人：齐晓 电子邮箱：100823995@qq.com
电话：86339849

附件：

1. 科教城园区安全生产大检查督查分组表
2. 科教城园区危险化学品单位安全生产自查表
3. 科教城园区工贸行业安全生产大检查自查表
4. 科教城园区危化单位安全生产重点隐患排查表
5. 安全生产大检查记录



附件 1

科教城园区安全生产大检查督查分组表

组 号	成 员	范 围
第一组	陆金林、庄三舵、陆斌、 黄秋龔*	常州大学、远宇（瑞声）科技大 厦、现代工业中心、培管中心、 惠弘楼
第二组	芮卫东、张振陵、严忠富、 缪龔博*	机电学院、南京大学常州研究 院、天鸿楼、510 生活广场、铭 赛科技大厦
第三组	路琦、岳金莲、吴新明*	工程学院、大连理工大学科技大 厦、天润科技大厦、北大众志、 计量所
第四组	倪为民、倪智伟、庄文进*	纺织学院、科教城食堂和公寓、 中科创业中心、鸣新路商铺、建 筑工地（东区）、科教会堂
第五组	范军军、刘浦信、齐晓、 王响*	轻工学院、长江龙城科技有限公 司创研港 1-5 号楼、英诺激光科 技大厦
第六组	路军方、徐绍锋、钟依津*	信息学院、北京化工大学常州研 究院、江南现代工业研究院、智 能数字产业园、美淼科技大厦

附件 2

科教城园区危险化学品单位安全生产自查表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情况	整改期限	备注
1	是否存在《化工和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认定的重大隐患。			
2	危险化学品企业的生产装置和建(构)筑物布置布局、生产工艺和设备、应急处置设施等是否符合国家技术规范和相关政策文件要求。			
3	安全评价报告和专篇编制是否符合导则要求, 是否与企业现状实际一致。			
4	工艺技术来源是否可靠, 是否有合规的技术转让合同或安全可靠性论证, 精细化工企业是否按规范文件开展反应安全风险评估。			
5	企业总平面布置竣工图是否与现场一致, 安全设施变更是否有变更设计手续。			
6	作业场所涉及易燃易爆且操作人员超过 10 人的是否采取有效的自动控制措施。			
7	涉及重点监管危险工艺的装置是否实现自动化控制, 系统是否实现紧急停车功能, 装备的自动化控制系统、紧急停车系统是否经专家组验收并正常投入使用。			
8	涉及可燃和有毒有害气体泄漏的场所是否按国家标准设置检测报警装置, 是否具有就地声光报警功能, 检测报警信号是否发送至有操作人员常驻的控制室、现场操作室。			
9	是否按照《化学品生产单位特殊作业安全规范》和《江苏省精细化工企业动火安全规定(试行)》制定, 发布、实施本企业的特殊作业管理制度。			
10	动火、进入受限空间等特殊作业是否按制度办理安全作业证。			
11	是否制定承包商安全管理制度, 与承包商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承包商资质是否齐全、合规。是否对承包商资格预审、选择、开工前准备、作业过程监督、表现评价、续用等过程进行管理。			
12	是否制定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 并按计划实施。从业人员是否经安全生教育和培训合格, 三级安全教育培训时间、内容是否符合要求, 是否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			
13	是否制定操作规程管理制度, 是否执行操作规程管理制度。是否在作业现场存有最新版本的操作规程文本, 以方便现场操作人员随时查用。操作规程的编制及内容是否符合《化工企业工艺安全管理实施导则》的要求。			
14	是否有变更制度、变更程序、变更风险分析及变更审批等变更管理台账。			
15	是否建立交接班记录和原始操作记录, 是否存在不按时交接班、做记录的问题。是否存在岗位人员脱岗、串岗等行为。			
16	是否严格落实安全风险研判和承诺公告制度, 是否每天承诺公告。			
17	是否建立应急救援组织或者配备应急救援人员; 是否配备必要的防护装备及器材、设备、物资, 并保障其完好的; 是否定期开展事故应急预案演练。			
18	其他安全隐患			
注:企业类型是指生产企业、使用企业、带储存设施的经营企业。				
企业负责人签字:				
企业检查人员签字:				
检查日期:				

附件 3

科教城园区工贸行业安全生产大检查自查表

企业名称(盖章):			企业类型: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检查情况	整改期限	备注
1	工艺管理	1、岗位操作人员严格遵守操作规程，中控指标的执行良好，操作记录及时、真实，字迹清晰工整。2、冬季防冻防凝保温、夏季防暑降温措施完好。			
2	设备管理	1、认真执行设备管理制度，设备维护保养、润滑等落实到位。 2、备用设备状况良好，定期检查维护，达到随时启用。 3、现场无跑、冒、滴、漏现象，卫生状况良好。 4、设备部件完好齐全。无杂音、无振动，暴露在外的传动部位有符合标准的安全防护罩。			
3	电气管理	严格执行各项规程，落实防火、防水、防小动物措施，室内通风良好，照明良好。变、配电间清洁卫生、无渗漏油现象，变压油位、油温正常，无杂音，各接地良好，附属设备完好。按要求配备绝缘工具，定期检查，有测试报告和记录。			
4	消防管理	供水消防泵一切设施完好，随时处于备用状态。厂区消防栓开启灵活，出水正常，排水良好，出水口扣盖、橡胶垫圈齐全完好。消防枪消防水带等完好。消防水管管径及消防栓的配备数量和地点应符合国家标准。消防柜内器材放置在干燥、清洁处，附件完好无损。消防通道畅通无阻。			
5	安全设施	各种安全设施完好，能可靠投入。			
6	厂房建筑	各建筑物墙体无、倾斜、裂纹，基础无塌陷、房顶及框架无腐蚀、开裂、倾斜、漏雨等现象。建、构筑物的防火间距符合国家有关标准，间距不够的采取了防范措施。通风、防汛设施完好。地沟及地沟盖完好无损。			
7	其他安全隐患				
注:企业类型是指生产企业、使用企业、带储存设施的经营企业。					
企业负责人签字:					
企业检查人员签字:					
检查日期:					

附件 4

科教城园区危化单位安全生产重点隐患排查表

企业名称（盖章）：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情况	整改措施
1	企业是否按要求开展自查自纠、是否已按“五落实”要求进行整改；		
2	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制度、操作规程、变更风险管控是否健全落实；		
3	生产装置、高危生产活动和危险化学品罐区、仓库、管廊等重大危险源、作业过程安全风险是否安全可控；		
4	危化品生产装置或者储存数量构成重大危险源的危化品储存设施，与学校、医院、居民区等重点目标的距离是否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5	停产复工企业是否具备开工复产条件，并组织专家对开工复产计划进行审查指导；		
6	自动控制系统是否依规按章设计、运行、维护；		
7	作业现场管理、安全警示标识标牌是否科学有效；		
8	动火作业、受限空间作业、检维修作业、承包商管理等重点作业环节是否落实提级管理、提级审批、第三方监护等规范要求；		
9	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是否持证上岗；		
10	危险化学品罐区是否按要求配备安全设备、设施；高低液位报警装置是否有效完好；		
11	是否开展风险分级辨识，并对风险进行分级管理；		
12	是否按要求开展隐患排查治理，是否按要求落实整改；		
13	其他		
检查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检查专家（签字）：		年 月 日	
被检查企业（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5

现场检查记录

被检查单位: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检查场所: _____

检查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_ 时 _____ 分至 _____ 时 _____ 分

我们是 _____ 常州市科教城管理委员会 _____ 的检查人员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根据科教城安委会《关于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的紧急通知》要求, 现依法对你单位进行现场检查, 请予以配合。

检查情况: _____

本现场记录仅对检查当天情况进行记录。企业应举一反三, 对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存在的其他安全生产问题, 企业主要负责人应当严格履职, 对照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 组织自查自纠。

检查人员(签名):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被检查单位现场负责人(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常州市科教城安全生产委员会

2019年3月25日印发